

杨凌示范区城镇自来水价格调整

为进一步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发挥价格机制对用水需求的调节作用,促进城镇供水事业健康发展,经示范区管委会研究同意,决定调整我区城镇自来水价格,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居民用水价格

(一)居民用水价格实行阶梯水价制度。居民用水第一阶梯(每户每年0—144m³)价格调整为4.00元/m³;居民用水第二阶梯(每户每年144—207m³)价格调整为6.75元/m³;居民用水第三阶梯(每户每年207m³以上)价格调整为9.50元/m³。

(二)对于家庭人口5人及以上的家庭,每户每增加1人,每年各档阶梯水量基数分别增加31m³,由供水企业根据用户提供的居民户口簿或村(居)委会提供的实际居住证明,直接认定其阶梯水量和水价。

(三)执行居民价格的非居民用户,包括学校(含幼儿园、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教学和学生(含幼儿、婴幼儿)生活用水、养老机构和残疾人托养机构、敬老院、福利院等社会福利场所生活用水、宗教场所生活用水、社区组织工作用房和居民公益性服务设施用水、经有关部门认定的在社区提供康复、护理服务的机构用水等,执行居民用水第一阶梯终端水价。

(四)由供水企业负责运行管理的二次加压储调蓄供水设施,运行维护、修理更新成本计入供水成本,不得另行收费。由物业公司负责运行管理的二次加压储调蓄供水设施,要严格按照《杨凌示范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示范区城镇居民供水收费有

关问题的通知》(杨管发改发〔2022〕69号)规范收费行为,据实收取,不得盈利,并按时公开运行成本,主动接受业主监督及示范区发改、财政、住建、水务、审计等部门监管。

二、非居民用水和特行用水价格

(一)非居民用水价格调整为6.00元/m³,特行用水价格调整为15.00元/m³,均实行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

(二)用水定额。用水定额按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9月12日发布的《陕西省行业用水定额》(陕西省地方标准DB61/T 943-2020)执行。

(三)超定额加价。定额内用水按标准水价执行,超定额部分实行累进加价。超过定额30%及以下部分,按基本水价加收1倍;超过定额30%—50%部分,按基本水价加收2倍;超过定额50%—100%部分,按基本水价加收3倍;超过定额100%部分,按基本水价加收4倍。水价中代征的水资源税、污水处理费不实行超定额累进加价,按实际用水量计收。

(四)特行范围。主要包括洗车、以自来水为原料的纯净水生产、高尔夫球场、洗浴、足浴、滑雪场用水等。未纳入以上特行用户的自动进入非居民用户价格管理范围。

(五)实行二次供水的非居民和特行用户,二次供水运行费可以通过物业费或租金解决,不得在非居民和特行用户的终端水价基础上再加收任何费用。

三、建立城镇自来水价格调整联动机制如水资源税、污水处理费调整变更,

其调整变更部分将进行联动传导至用户终端价格。

四、执行时间

本通知自2023年7月1日起执行,《杨凌示范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杨凌示范区调整城镇供水价格和实施居民生活用水阶梯水价制度的通知》(杨管发改发〔2016〕68

号)和《杨凌示范区发展和改革局杨凌示范区水务局关于调整城镇供水价格和实施居民生活用水阶梯水价制度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杨管发改发〔2016〕99号)同时废止。

杨凌示范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6月21日

杨凌示范区城镇自来水价格表

单位:元/m³

用水类别	基本水价		水资源税	污水处理费	用户终端价格
	阶梯水价	阶梯水量			
居民	2.75 (一阶)	0—144m ³ (含)	0.30	0.95	4.00 (一阶)
	5.50 (二阶)	144—207m ³			6.75 (二阶)
	8.25 (三阶)	207m ³ 以上			9.50 (三阶)
非居民	3.88		0.72	1.40	6.00
特行	10.60		3.00	1.40	15.00

2022年杨凌示范区“分项”技能竞赛优秀组织单位

陕西国防工业技师学院



和扎实的教学基本功,体现了学院对教学改革与创新工作的重视,极大地促进了全体教师教学能力的提升。

“思政课大练兵”活动由10位青年教师参加,教师们分别以“职业伴随人生”“学习改变命运”“坚强面对生活”“培养健康心理”“学会和谐交往”为主题讲授,各位资深教师对每位参赛教师从教学设计、教学法、教学实施、课堂效果等方面进行现场点评。全体参赛教师精心创设教学情

2022年,陕西国防工业技师学院按照上级要求,在上半年举行了一次组织严谨,教学手段先进的“说课竞赛”活动。竞赛中不仅涌现了一大批优秀的教学人才,更展示出了学院各部门协作的高效性,以及良好的教师师德涵养,较高的教育教学水平和师资力量的壮大与提升。学院在下半年还举行了一次全面创新,政治思想高度提升的“思政课大练兵”活动,充分展现了思政课教师的精神风貌。

活动中,学院将党的二十大精神贯穿到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全过程,注重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和深入发掘各类课程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全面提升思政课教师政治素质、业务能力和育人水平,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学生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

“说课竞赛”中,各位参赛教师充分展示了自己的成果,展示的课件各具特色。精美的课件、详实的内容,新颖的教学方法,显示了教师们良好的专业素质。同时也充分展现了教师良好的个人素质

境,将教学目标和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使命巧妙结合,把新思想、新理论融入思政课教学,始终把“永远跟党走”,“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不懈奋斗”的种子播撒在孩子们的心中,充分展示了学院推动思政课改革创新的新进展和新成果。

通过“说课竞赛”活动和“思政课大练兵”活动,全体教师认识到要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全面提升个人专业教学能力,书写新时代职业院校努力奋进的时代风貌。作为学院,要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神圣职责,以“建校四十周年”为新起点、重整行囊再出发,不断提高办学综合实力和服务企业技能水平,在新时代新征程上再谱新篇章。



中国梦·劳动美

技能大赛铸匠心
建功立业促发展

杨陵区法院

相邻种树起纠纷 真情调解促和谐

近日,杨陵区人民法院诉前调解室妥善化解了一起相邻权纠纷案件。

张某与耿某系同村村民,耿某承包地与张某承包地相邻接,耿某在其承包地相邻处,种植两行核桃树,张某在其承包地种有猕猴桃,因耿某种植的核桃树其树龄均在10年以上高度约6米,核桃树枝叶伸展到原告地界内,树枝遮阳影响张某猕猴桃正常生长,导致张某种植猕猴桃逐年减产,双方遂产生矛盾,经村委会多次调解无果,张某将耿某诉至法院,要求赔偿3000元,并且修剪延伸树枝。

诉前调解室接到案件后,人民调解员从双方同村邻里关系出发,本着邻里和睦相处原则,多次与双方沟通交流,并去现场实地勘察,最终双方换位思考,耿某自行移除影响张某猕猴桃生长一排核桃树,张某不再主张之前的经济作物减少损失3000元,该案得到和谐圆满的解决。

(马方圆)



法院动态

天祥公司厂房、门面房对外出租

卖车、修车的理想地段

地址:农高会D馆东南角

联系电话:13359229036